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省委和省政府、市委和市政府有关信访工作指示、规定和部署及区委、区政府具体要求，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推动全区信访工作的开展。

（二）向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请求、报告重大信访事项。

（三）配合中央、省、市有关机关及北京有关部门做好鞍山铁东区进京上访群众接待劝返工作，做好重大政治活动期间信访分流工作。

（四）协调处理跨部门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去省、到市、来区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对信访工作中失职、渎职行为提出整改意见和责任追究建议，协调全区各部门和有关单位信访工作，向社会公开信访工作情况。

（五）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及时准确地报送信访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开展调查研究和信访统计分析，分析信访形势，掌握信访动态，提出有关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的建议。

（六）在重大政治活动、重要敏感时期及时收集信息，研判信访形势。

（七）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检查指导区直部门及各街道办事处信访工作机构履职情况。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

1. 加强对区直部门及各街道办事处办理群众信访情况的督促

检查。

2. 加强重大信访矛盾隐患排查情报收集预警和信访稳定形势研判分析工作。

3. 加强对群众进京去省上访的协调处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本级
2. 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工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547.6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547.6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7.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89.61 万元，增长 19.56%，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支出的增加。

(二) 支出总计 547.68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62.2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7.8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3.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5 万元。

2. 项目支出 285.4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2.12%。主要包括信访案件专项化解资金、信访维稳专项资金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89.61 万元，增长 19.56%，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支出的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局本级和中心为零余额账户，资金年底清零。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25 万元，项目支出 285.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9.61 万元，增长 19.56%，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支出的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59.1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6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76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4.75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任职人员去世。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17.58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

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考入 2 人，人员经费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245.43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此项目，此项目属于预算追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1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11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去世 1 人，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3.28 万元，主要是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以实际扣缴为准。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57 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去世人员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此项目。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3.95 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去世人员的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此项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40.00 万元，主要是信访案件专项化解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

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此项目，此项目属于预算追加。

3. 卫生健康支出 9.09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71 万元，主要是用于缴纳基本医疗保险缴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是在职人员去世 1 人，缴存额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2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以实际扣缴为准。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12 万元，主要是大额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考入 2 人，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18.94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94 万元，主要是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新考入 2 人，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

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列支因公出国（境）事项。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用，今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用。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今年与上年均未产生公务接待费用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支出，今年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上年与今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7.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4.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64 万元，降低 16.73%，主要原因是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11.32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7.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7.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7.68	总计	62	54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68	54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76	427.7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2.33	182.33					
2013101	行政运行	64.75	64.75					
2013150	事业运行	117.58	117.58					
20140	信访事务	245.43	245.43					
2014004	信访业务	245.43	24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1	9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6	27.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1	0.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8	23.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7	4.57					
20808	抚恤	23.95	23.95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5	23.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0	4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0	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	9.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9	9.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	2.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4	18.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4	18.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4	1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68	262.25	28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76	182.33	245.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2.33	182.33				
2013101	行政运行	64.75	64.75				
2013150	事业运行	117.58	117.58				
20140	信访事务	245.43		245.43			
2014004	信访业务	245.43		24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1	51.91	4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6	27.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1	0.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8	23.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7	4.57				
20808	抚恤	23.95	23.95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5	23.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0		4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0		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	9.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9	9.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	2.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4	18.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4	18.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4	1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7.75	427.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90	9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9	9.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94	18.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7.68	547.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7.68	总计	64	547.68	54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13	30201	办公费	2.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2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5.75	30205	水费	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3.28	30206	电费	1.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7	30207	邮电费	2.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30211	差旅费	0.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7.56	公用经费合计					1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0001 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局-210302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83.6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83.66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67.194407	67.19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5.5751	32.97	92.69%	13.3	12.3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74282	8.74	100%	13.4	13.4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积极接待群众来访，及时反映群众来访中的重要情况；及时协调处理疑难来访事项的紧急突发事；做好集体上访的宣传、疏导、化解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 护社会稳 定			社会 稳定	全部 或基本 达成预 期指标 100%- 80% (含)	1	6.6	6.6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人大代表 满意度	>=	100	%	100	1	6.8	6.8						
		主管部门 满意度	上级主管 部门满意 度	>=	10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制度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建立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9.0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一步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和改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0002 鞍山市铁东区信访工作服务中心-210302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27.6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27.66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551652	1.55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5.5448	25.31	99.08%	13.3	13.1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26.474793	126.47	100%	13.4	13.4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0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直属部门职工总体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0	6.6	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制度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建立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3.2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进一步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和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